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全体董事一致推举何春梅女士主持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何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何春梅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证券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相关任职资格条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同意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：

（一）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

主任：何春梅

委员：张骏、林国超、秦敏

（二）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

主任：倪受彬

委员：何春梅、秦敏、刘劲容、阮数奇

（三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主任：阮数奇

委员：林国超、倪受彬、刘劲容

（四）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

主任：吴增琳

委员：王海河、刘劲容、阮数奇

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设立数智运营部的议案》

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（一）设立数智运营部，为公司一级职能部门，作为公司金融科技战略落地的核心承载部门，负责公司金融科技规划、信息技术项目的整体管理、自主研发能力建设、数据能力建设、

AI 能力建设、运营能力建设，支持并推动金融科技业务目标的实现。

（二）与数智运营部设立同步，将信息技术中心更名为信息技术部，主要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，保障公司信息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《关于公司在河北省石家庄市新设 1 家分公司的议案》
同意公司在河北省石家庄市设立 1 家分公司，并授权经营层办理该分支机构新设的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